



2021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51

单位名称：威县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邢台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查办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级院交办的案件或其它事项。

(2) 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 依法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的犯罪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4) 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提出公诉，并派员出席法庭，切实履行侦查监督、审查监督、庭审监督职责。及时掌握社会治安动态，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威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威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1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66.6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8.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66.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8.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0
	30			61	
总 计	31	1,067.60	总 计	62	1,067.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威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88.81	988.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88.81	988.81					
20404	检察	988.81	988.81					
2040401	行政运行	746.23	746.2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42.58	24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威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66.60	629.81	436.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6.60	629.81	436.79			
20404	检察	1,066.60	629.81	436.79			
2040401	行政运行	746.23	629.81	116.4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20.37		32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威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66.60	1,066.6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8.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66.60	1,066.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8.7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0	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8.7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067.60	总 计	64	1,067.60	1,067.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威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066.60	629.81	436.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6.60	629.81	436.79
20404	检察	1,066.60	629.81	436.79
2040401	行政运行	746.23	629.81	116.4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20.37		32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威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1.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9.53	30201	办公费	22.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10.2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3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60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18	30206	电费	10.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6	30207	邮电费	5.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8	30208	取暖费	12.4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1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6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6.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8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0				
人员经费合计		493.67	公用经费合计						136.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威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0		0.60		0.60		0.60		0.60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威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威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067.6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36.41 万元，降低 11.33%，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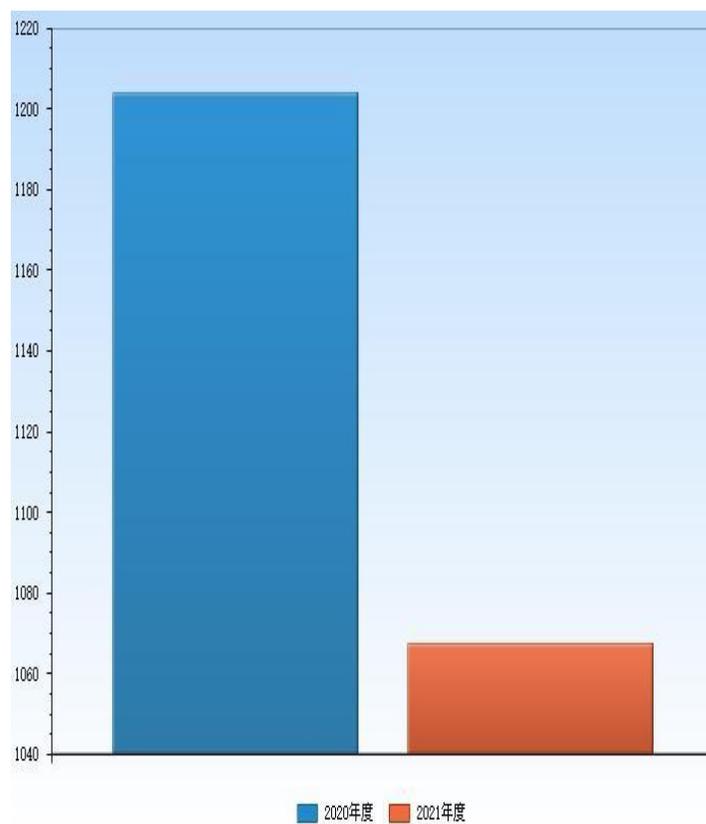


图 1：2020-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88.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88.81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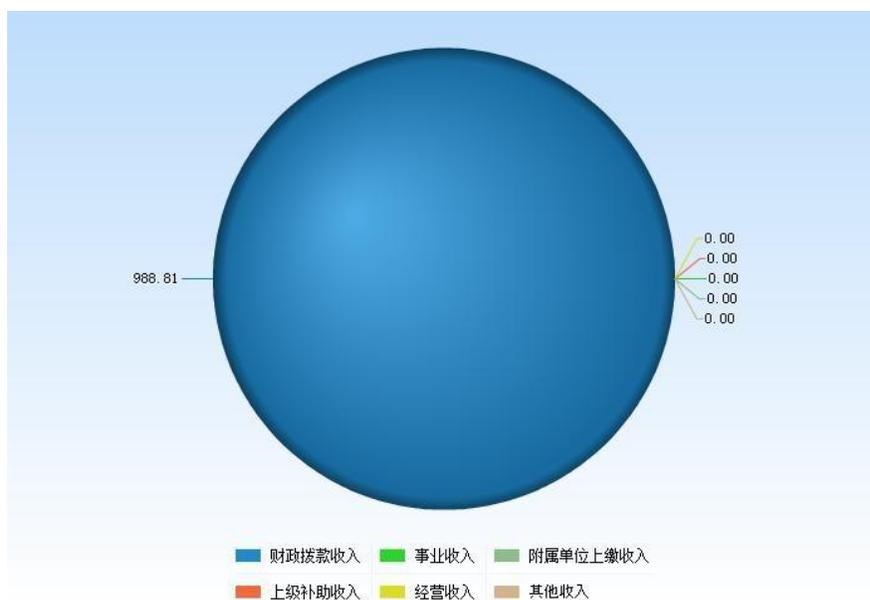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66.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9.81 万元，占 59.05%；项目支出 436.79 万元，占 40.9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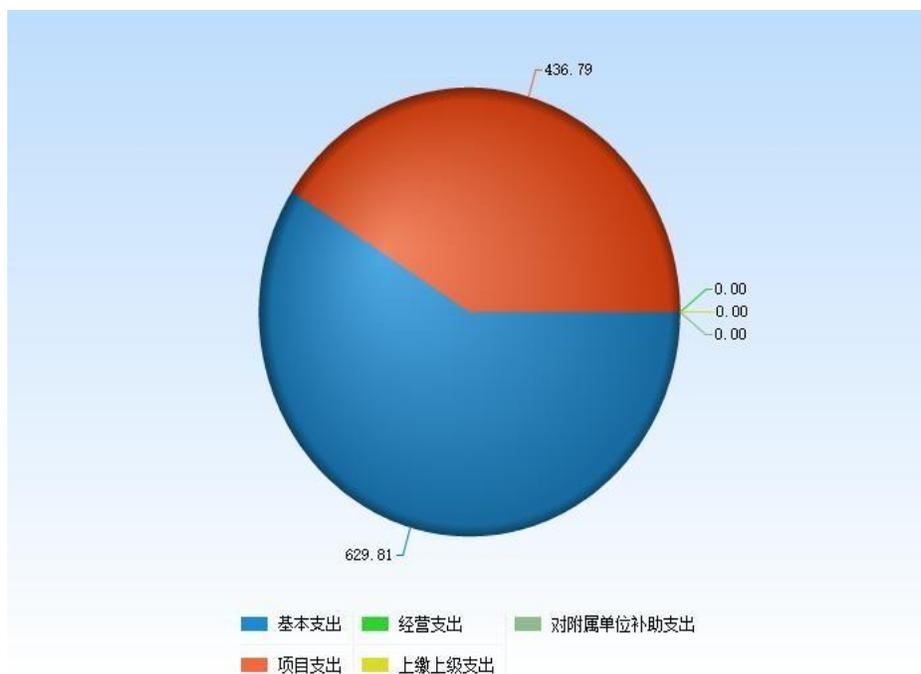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988.81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43.07 万元，降低 12.6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066.60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8.28 万元，降低 5.1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88.81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43.07 万元，降低 12.6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066.60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8.28 万元，降低 5.1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88.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3.07 万元，降低 12.6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066.6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28 万元，降低 5.1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88.81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43.07 万元，降低 12.6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066.60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8.28 万元，降低 5.1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88.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3.07 万元，降低 12.6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066.6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28 万元，降低 5.1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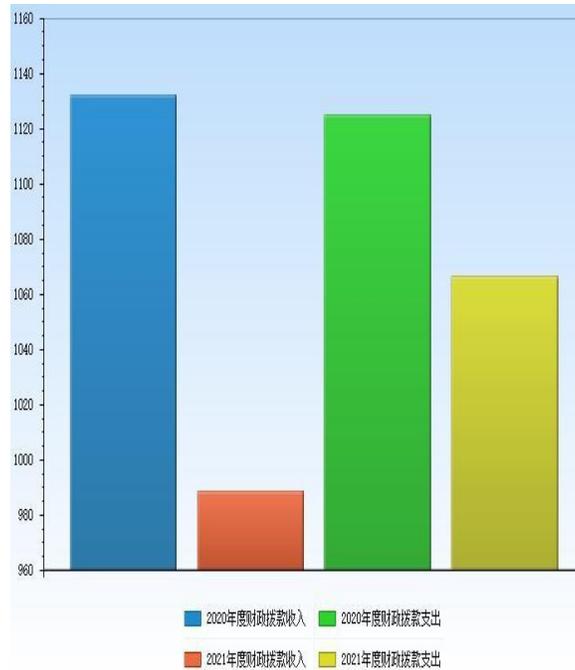


图 4：2020-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7%，比年初预算增加 4.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工资调整；本年支出 1,066.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7%，比年初预算增加 82.3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及年中追加建设检察远程提讯系统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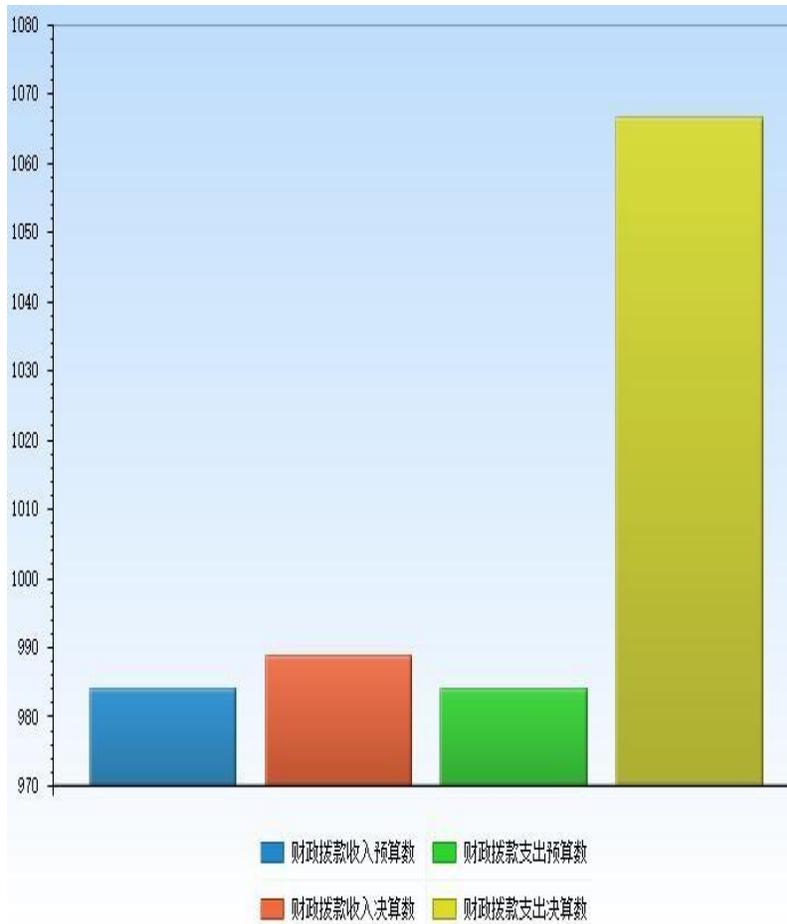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66.6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066.60 万元，占 100.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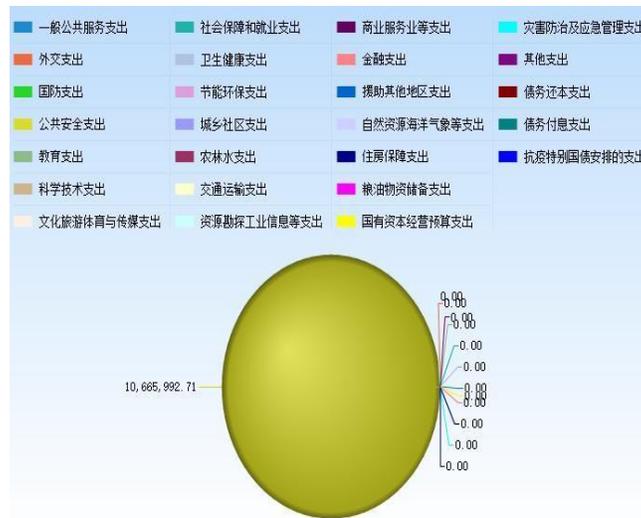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9.8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93.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36.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是我单位厉行节俭的原则压减“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0 年度持平，主要是我单位厉行节俭的原则压减“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数据。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是我单位厉行节俭的原则压减“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数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6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厉行节俭的原则压减“三公”经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2020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未进行此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36.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我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在今年决算公开中反映提前下达政法转移支付项目及员额检察官和辅助人员绩效项目等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0 年司法救助经费资金 10.8 万元、司法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3.408 万元、检察官辅助人员绩效工资 67 万元、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 37.02 万元、检察远程提讯系统建设项目 39.78 万元、政法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192 万元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司法救助经费项目、司法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检察官辅助人员绩效工资、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检察远程提讯系统建设项目、政法转移支付分别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100 分、99 分、98 分、100 分、90.2 分。全年预算数为 345.76 万元，执行数为 436.79 万元，完成预算目标。

1. 检察院司法救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检察院在办案件过程中，对无法通过诉讼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当事人采取的辅助性救助措施。

2. 检察官辅助人员绩效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加大对一线办案人员的工资政策倾斜力度，鼓励优秀人员向一线办案岗位流动。

3. 司法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通过严格考勤，加强管理，严格执行法定工作日外加班

补贴规定，不随意扩大范围和提高标准，制定具体管理办法，接受同级人事部门、财政部门监督检查。

4.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近几年案件数量逐年递增，检察工作任务繁重，招录劳务派遣人员 11 人充实检察队伍，用于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5. 远程提讯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进一步规范派驻监管场所监察室建设的步伐，推动检察工作的科学发展。

6. 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计划将中央地方补助的检察资金用于弥补办公办案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安全建设等等经费的支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预算执行中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我院严格把控绩效支出，按照使用范围使用资金，保证资金有效利用，专款专用，发挥了使用资金的效率性。财政评价项目绩效结果为 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51001 - 威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2.00000	到位数	192.000000		执行数	191.540000		99.77			
	其中：财政资金	19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1.5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安排一定数量的办案经费, 装备费, 确保依法承办职务犯罪侦查、侦查监督、审查起诉、控告申诉等业务, 保障国家法律的正确实施。				为县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99.77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办结案件占所有的比例	10.00	>=	80	百分比	80	完成	8	8
		时效指标	查办全县侦查监督、审查起诉案件个数	查办全县侦查监督、审查起诉案件个数	10.00	=	217	个数	97	完成	9	9
	质量指标	查办重要	查办重要	10.00	=	5	个数	97	完成	9	9	

			案件 个数	案件 个数								
	成本 指标	纠正 意见 或建 议的 采纳 率	对执 行机 关纠 正违 法意 见或 建议 采纳 数量 占提 出总 数量 的比 率	10.0 0	<=	90	百分 比	90	完成	9	9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对社 会经 济发 展的 影响	对社 会经 济发 展的 影响	10.0 0	>=	100	百分 比	100	完成	10	10	
	社会 效益 指标	为检 察执 法和 办案 质量 提供 经费 保障	为检 察执 法和 办案 质量 提供 经费 保障	10.0 0	>=	100	百分 比	100	完成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促进 地区 生态 和谐 发展 情况	促进 地区 生态 和谐 发展 情况	10.0 0	>=	100	百分 比	100	完成	10	1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推进 法治 教育 建设	推进 法治 教育 建设	10.0 0	>=	100	百分 比	100	完成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10.0 0	>=	98	百分 比	98	完成	9	9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10	
自评 总分											94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国家司法救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51001 - 威 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10.8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8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检察院在办案件过程中,对无法通过诉讼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当事人采取的辅助性救助措施。				发放人数30余人,已全部发放到位。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救助人数	10.00	文字描述		个数	100	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救助准确率	救助准确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率	救助及时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家庭收入	家庭收入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人数	人数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就业政策落实	就业政策落实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活环境	改善生活环境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检察工作的满意程度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检察院远程提讯建设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51001 - 威 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39.780000	到位数	39.780000		执行数	39.7800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9.78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39.78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39.7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面推进检察听证互联直播工作，将听证做为检察办案的一种基本方式				完成。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听证率(%)	案件听证率(%)	10.00	=	50	个数	99	完成	9	9
		质量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0	=	100	百分比	99	完成	9	9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传及时	案件、资料上传及时	10.00	>=	98	百分比	99	完成	9	9	

			率	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完成项目的成本控制在预算水平	10.00	>	95	百分比	99	完成	9	9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安全保密性增强	业务安全保密性增强	10.00	文字描述		业务安全保密性增强	99	完成	9	9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10.00	≥	100	百分比	99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较好的社会影响	有较好的社会影响	10.00	≥	100	百分比	99	完成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工作质量	改善工作质量	10.00	≥	100	百分比	99	完成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	98	百分比	99	完成	10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自评总分	9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10.00	文字描述		每半年按时发放	90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10.00	文字描述		提高工作质量	100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10.00	文字描述		创造工作价值	100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10.00	文字描述		提高工作动力	100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7.5	7.5
	自评总分											95.5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检察官辅助人员绩效工资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51001 - 威 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6.000000	到位数	76.000000	执行数	76.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6.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大对一线办案人员的工资政策倾斜力度，鼓励优秀人员向一线办案岗位流动。				年末已全部及时发放到位。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绩效工资发放及时率	按月分12次发放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优秀人员流动率	向一线办案岗位流动增多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10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	发放补助人数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水平	人均发放水平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家庭收入	家庭收入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人数	人数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就业政策落实	就业政策落实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活环境	改善生活环境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检察工作的满意程度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检察院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51001 - 威 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37.000000	到位数	37.000000	执行数	37.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7.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提高工作积极性。				及时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按月分12次发放	10.00	文字描述		按月发放	100	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优秀人员流动率	向一线办案	10.00	文字描述		上升	100	完成	10	10	

			岗位流动增多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	发放补助人数	10.00	文字描述		个数	100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水平	人均发放水平	10.00	文字描述		提高	100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家庭收入	家庭收入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人数	人数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就业政策落实	就业政策落实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活环境	改善生活环境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检察工作的满意程度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度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6.14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46.83 万元，降低 25.59%。主要原因是单位编制减少，公用经费减少。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7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9.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0 辆，比上年持平，主要是上下年无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减少 4 套，主要是决算调整，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数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